

行政院性別平等會

教育、媒體及文化組第 21-1 次會議紀錄

時間：108 年 12 月 2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 30 分至 4 時 40 分

地點：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 18 樓第 1 會議室

主席：林常務次長騰蛟

紀錄：陳一惠

壹、主席致詞（略）

貳、確認本（第 21-1）次會議議程：

決定：確認。

參、確認行政院性別平等會（以下簡稱「性平會」）教育、媒體及文化組第 21 次會議紀錄。

決定：會議紀錄洽悉並確認。

肆、報告案

第一案：行政院性別平等會教育、媒體及文化組第 21 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告案，報請公鑒。

委員發言紀要

伍委員維婷

關於追蹤事項 2，國民健康署關於新手父母的性平教育作法、課程與教材未列入追蹤事項。上次會議記錄似未見對前開議題之補充資料。

黃委員淑英

關於追蹤事項 6，有關 STEM 領域的學生資料，一般統計都會提供性別比列，請一併提供。另請問提供畢業人數的意義為何？

關於追蹤事項 2，衛福部有相關手冊有提及性別平等議題，但內容在性別平等、父職/角色等部分仍有未足，請衛福部於相關手冊加強相關性平教育內容。

性別平等處

關於追蹤事項 6，是為做為政策研訂的基礎，目前女性在 STEM 領域比例在碩士佔 26%，博士 19%仍偏低，是否請教育部再研議是否有其他措施可提升 STEM 領域女學生人數。

余委員秀芷

有關追蹤事項 3，助理員之提供只提及特殊教育班級，但目前推動之融合教育特教學生助理人員對障礙生就是重要之支持，建議應一併研議融合教育班提供特教學生助理人員之作為與措施。請盤點融合教育班級學生的助理人員需求，及實際提供特教學生助理人員之數據，此提案重點並非只涉及特殊教育班，亦應擴及融合教育班級。

另本提案之緣起，係關切特教學生助理人員之相關規定與福利等，本次國教署之報告內容未提及此部分修法或研議方向(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班班級及專責單位設置與人員進用辦法第 5 條第 5 項特教學生助理人員)，建請下次會議補充。(會後提供之建議內容)

決定：

一、洽悉。

二、本案追蹤事項 6、7 解除列管，但追蹤事項 6 大專校院 STEM 領域學生人數請業務單位增列性別比例，於會後提供秘書單位併同會議紀錄函送委員參考。追蹤事項 3、4、5 繼續列管。餘追蹤事項 1 於後續報告案第 1 案依該會議決議辦理，2 依後續各該報告案之決議辦理。追蹤事項 2 有關委員關切之新手父母之性平教育宣導，請衛福部國民健康署於會後補充相關資料併同會議紀錄送請委員參考，

並請評估針對委員關切事項倘後續有精進之作為，於下次會議補充進行報告。

第二案：教育部「探討大專校院校園中跨性別之學生之空間使用權益計畫」之辦理成果報告，報請公鑒。

委員發言紀要

許委員秀雯

當初提案本意是希望教育部在研究基礎及考慮性別平等教育法相關規定解釋適用下，應有明確之立場，並週知各學校「學生有依照其性別認同入住」的權利。建議教育部在此研究基礎上發展出 Guideline 給學校做參考，此 Guideline 亦應包含一些事項，例如如何「確定」學生為跨性別、怎樣降低及處理環境裡若有其他人不認同之配套措施等。

國外跨性別使用更衣室或宿舍之指導手冊（綱領），都提到如果讓學生依其性別認同使用，其可能未動手術，如果同儕有不能理解，相關建議皆指向教育單位應處理其他學生之不舒服，而不是因此拒絕跨性別學生依其性別認同入住或使用空間之權利。當然不可否認臺灣目前的性暴力或性騷擾大部分加害人是男性，女性是受害人，所以男跨女要住女宿常會被學校悍然拒絕，但這種預設跨性別學生是潛在會性騷擾、加害別人的人，對他們來說其實很不公平，是把過去異性戀順性別男性造成的「社會憂慮」，轉嫁到跨女身上，這是一種偏見跟恐懼，當然也會需要被處理。

性別平等處

謝謝教育部有此研究，希望關心跨性別的議題可以再往前一步，希望教育部可以參考此研究基礎研議可再策進作為，提報下一次性平會會前會議報告，讓各機關知道教育部之努力。

黃委員淑英

很多民眾對於跨性別的定義是不清楚的，以致於反對或害怕，目前社會上缺乏對於性別認同的討論，建議應該有相關之討論。贊成研究內建議之書院形式。

伍委員維婷

期待教育部在此議題扮演主要推動角色，上次會議報告資料顯示似乎大專校院校長對於校舍改建有預算壓力，教育部如果能徵求改建之計畫，做為鼓勵學校方式，比較能讓大專校院有動力進行校舍改建。另建議教育部有從教育、預算至措施之完整規劃。

陳委員秀惠

4年前到美國紐約參加CSW，我住宿較近的YMCA亦是性別分層住宿，提供公共區域及廚房，提供不同國籍及性別人士交流，畢老師之研究內公共廚房之概念相當好。建議應從示範開始，讓學校的教育能外溢效果，北中南各有1、2所學校進行示範開始。

決定：

- 一、 謝謝國立臺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所畢教授接受本部之委託進行大專校院校園中跨性別之學生之空間使用權益進行盤點及提供給本部及相關學校參考。
- 二、 請教育部各業務單位於後續針對大專校院跨性別學生空間使用權益適時進行宣導，相關會議可以請畢教授分享報告。
- 三、 以畢教授研究為基礎，研究內相關建議做為學校未來改善或興建宿舍之參考。並可研議發展檢核表供學校參考使用。
- 四、 行政院及本部皆相當重視大專校院宿舍不足之問題，鼓勵大專校院申請改善及興建宿舍，後續橫向協調高教司及技職司，未來學校在申請改建宿舍時將此議題與觀念納入。

五、 本案於本分工小組解除列管，提報行政院性平會會前會報告。

第三案：有關托育人員及嬰幼兒性平教育教材研發一案，報請公鑒。

委員發言紀要

伍委員維婷

本次報告案缺漏托育人員及嬰幼兒性平教育師資之報告。

決定：本案繼續列管。請衛福部儘速完成托育人員專業訓練課程及在職訓練課程中性別平等議題之課綱內涵範本，藉以引導托育人員適時提供受托兒童有關性別平等的觀念，另於下次會議請併同就托育人員及嬰幼兒性平教育師資進行報告。

第四案：請國防部說明與分析何以今年的三軍聯合婚禮最終無任何同志新人參加，並提請討論未來應如何建構更為友善多元性別之軍中環境。

委員發言紀要

余委員秀芷

針對主持人製播節目時，在多元性別課程建議邀請外聘主持人上課，才不會偏離或脫離主題。

許委員秀雯

首先肯定國防部舉辦集團婚禮並未設性傾向限制，現在要討論的是如何讓軍中性別平等、友善同志的程度能夠提升。過去美國軍方有很多被認為恐同或落伍的地方，所以也不是美國每一方面都值得我們效法，美國軍方過去對同志「不問不說」的政策，正是美國性別人權運動大力抨擊的政策。另外我希望國防部人力資源處可詢問瞭解一下這些報名集團婚禮但最後卻又退出的同志，其是否需要協助，例如新聞出來後某些傷害性留言帶

來的壓力或是否所屬環境中有壓力等等。另外希望國防部未來所開設性平課程能包括所屬媒體之外聘主持人與工作人員，這些都需要投注資源來整體提升大家對於多元性別之知能。莒光日教學節目應盡量朝去除性別刻板印象，教導多元性別之理解與尊重，未來繼續舉辦聯合婚禮何時我們終於可以看到有同志新人無後顧之憂報名參加出席，將是一項有意義的觀察指標。

決定：洽悉。請國防部廣續加強推動性別主流化，相關研習應納入去除性別刻板印象、認識及尊重多元性別等議題，以強化人員之性別意識，並營造性別友善之工作環境。

第五案：行政院性別平等重要議題(院層級)：「去除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
108年1至10月辦理情形報告案，報請公鑒。

委員發言紀要

伍委員維婷

關於法務部辦理司法官之多元性別及多元家庭之認識與接受度，法務部填報資料只有身障者可以符合多元家庭，其他皆與多元性別關連性看不出來。

通傳會填報關於媒體宣導及識讀之績效指標是如何評估參與座談會之成員有性別意識？

勞動部提到要把多元性別融入課程，未見多元性別課程名稱，無法瞭解多元性別之課程為何。關於多元性別課程需要上課的是事業單位的主管員，目前對於事業單位還是停留在性別工作平等法。

內政部提到新住民家庭教育及法令宣導，是否可提供將配偶獨列分析於家屬之外。

陳委員秀惠

文化部於宗教禮俗及性別歧視所撰內容應瞭解宮廟委員之女性人數，及提升性別比例的方法並提出改善的措施。另請解釋改善女性信眾安全庇護空間係指為何？

決定：本案洽悉，請相關機關參考委員建議及性平處意見修正資料並持續辦理。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下午 4 時 40 分）

附錄 1、行政院性別平等會「教育、媒體及文化組」第 21-1 次

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追蹤表

編號	內容	辦理機關/ 單位	辦理情形
報告案			
第一案：行政院性別平等會教育、媒體及文化組第 21 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告案，報請公鑒。			
1	請國教署儘速再邀集各地方政府及學者專家就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班班級及專責單位設置與人員進用辦法之第五條之修法方向召開會議研議，余委員秀芷之意見請納入參處。	教育部 (國教署)	
2	針對大專校院 STEM 領域之助理教授以上教師性別統計，請高教司及技職司進行分析，以建立基本資料。	教育部 (高教司、技職司)	
3	請高教司及技職司參考美國、加拿大、歐盟等相關計畫，針對師資結構之性別調整所採取之策略，是否具避免性別歧視之積極作法，可以委託研究或或請駐外單位協助搜尋相關資料，以作為積極性策略之參考。	教育部 (高教司、技職司)	
第三案：有關托育人員及嬰幼兒性平教育教材研發一案，報請公鑒。			
4	請衛福部儘速完成托育人員專業訓練課程及在職訓練課程中性別平等議題之課綱內涵範本，藉以引導托育人員適	衛福部	

	項 時提供受托兒童有關性別平等的觀念，另於下次會議請併同就托育人員及嬰幼兒性平教育師資進行報告。		
--	--	--	--

附錄 2

衛福部補充關於新手父母的性平教育作法、課程與教材

衛福部國健署「孕婦健康手冊」有提供「給準媽媽的話」及「給準爸爸的話」，說明準爸爸亦可參與產前教育及生產教育課程、學習哺餵嬰兒方式，並一同討論生產計畫，及擔任合適之陪產者。

另「孕婦衛教手冊」亦有「男孩女孩一樣好，生來通通都是寶」章節，說明女性也可傳宗接代，及孩子未來的成就無關性別；另有提供衛福部國健署出生性別比查報專線，供民眾查報違法檢測及選擇胎兒性別事宜。